

证券代码：002148

证券简称：北纬科技

编号：2023-019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或微信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。截至出具本审核意见时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2023年8月1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半年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二、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内部治理实际情况，将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》部分内容予以完善，修订为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

度》。

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全文刊登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